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0月15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关于召开四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并随后将有关会议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到所有董事手中。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10月25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本次出席会议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郝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四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新湖滨公司实施重组的议案》，目前公司与新湖滨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滨）及其主要债权人签署的《重组计划实施协议》实施生效条件已经全部落实完成。重组完成后，新湖滨将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企业之一。

为尽快恢复新湖滨的良性运转，进而提高公司的产能，提升并优化公司的业绩，巩固公司在浓缩苹果汁行业的地位，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拟向新湖滨及其全资子公司湖滨果汁（徐州）有限公司（简称徐州公司）、新湖滨果汁（运城）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运城公司）2012 榨季提供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委托贷款，用于解决本榨季生产所需要的流动资金，其中向运城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为 1 年，委托贷款利率

拟为不低于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徐州公司、运城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鉴于公司副总经理张健先生、财务总监全宇红女士担任新湖滨董事，因此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就该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2-028 号）。

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王伟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关于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要求，董事会同意聘任殷丽莉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殷丽莉，女，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学士学位，经济师。曾任职于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管理、财务相关工作。2004 年加入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职于董事会办公室信息披露管理岗、公司纪检委员。2003 年 9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7 年 9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合格证明》。

殷丽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